

公司代码：603053

公司简称：成都燃气

成都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都燃气	60305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诚	冯欣豪
办公地址	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19号	成都市武侯区少陵路19号
电话	028-87059930	028-87059930
电子信箱	cdgasdb@cdgas.com	fengxinhao5@cdgas.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天然气行业具有巨大发展潜力

国家发改委统计数据显示，2022年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3663亿立方米，同比下降1.7%，

是中国天然气市场发展近二十年来首次下降。国内经济增长放缓和国际天然气价格高企是造成天然气消费负增长的两大主因。目前，中国能源消费结构处于煤多气少的态势，通过对比中国和世界能源消费结构的差异，发现中国 8.3%的天然气消费占比相较世界的 25%有很大差距，提升空间巨大。随着经济复苏，我国天然气消费有望在 2023 年出现恢复性正增长。

双碳背景下，全社会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意识也在同步提高，清洁高效的天然气能源日益受到重视，国家能源发展战略规划中指出，可再生资源、核能、天然气为清洁能源，新环保法对此做出了强制性规定，规定企业生产中应减少污染物的产生、优先使用清洁能源。天然气作为清洁能源之一，天然气的应用场景和需求存在较大发展空间。

（二）新颁布行业政策的影响

（1）2022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了《“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一是要求增强能源供应链安全性和稳定性，加强能源综合保障能力建设，天然气年产量达到 2300 亿 m³ 以上，天然气管网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二是推动能源生产消费方式绿色低碳变革，重点做好增加清洁能源供应能力的“加法”和减少能源产业链碳排放的“减法”，到 2025 年，将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 20%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量比重达到 39%左右，电能占终端用能比重达到 30%左右。三是提升能源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增强能源科技创新能力，加快能源产业数字化和智能化升级，氢能技术创新能力显著提高，全面提升能源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2）2022 年，国家出台《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实施方案（2022-2025 年）》、《城市燃气管道老化评估工作指南》等燃气相关政策，统筹发展和安全，坚持适度超前进行基础设施建设和老化更新改造，加快推进城市燃气管道等老化更新改造，同步推进城市燃气全面优化升级，有助于促进行业并购和区域化整合、提升燃气行业整体安全水平和新技术应用水平、建立常态化、周期化的更新改造长效机制，体现国家对城市燃气行业健康长远发展的高度重视。

（3）2022 年 5 月，成都市经信局出台《成都市“十四五”能源发展规划》，强调将切实保障能源安全，推动消费结构低碳转型。健全天然气基础设施体系，支持川西气田建成年产能 17 亿 m³ 基地，助力国家天然气千亿立方米级产能基地建设，“十四五”末天然气年产能达 20 亿 m³，天然气消费比重约 18%。适度超前谋划综合能源站发展布局，不断完善天然气分布式能源上网电价等价格机制。探索推进油气体制改革，支持城镇燃气经营企业制定季节价差、阶梯价格等气价优惠方案。此外，成都还要打造中国“绿氢之都”，积极培育氢能产业，规划建设加氢站 40 座；大力推广新能源汽车，到 2025 年，全市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到 60 万辆，力争达到 80 万辆。

（4）2022 年，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完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体制机制和政策措施的意见》，构建以能耗“双控”和非化石能源目标制度为引领的能源绿色低碳转型推进机制，加强煤电机组与天然气发电及储能的协同，因地制宜建设既满足电力运行调峰需要、又对天然气消费季节差具有调节作用的天然气“双调峰”电站，鼓励传统加油（气）站建设油气电氢一体化综合交通能源服务站。

（5）2022 年，省政府推出《四川省碳市场能力提升行动方案》，明确了“十四五”时期全省碳市场能力提升的目标任务和重点工作，从五个方面提出了 23 条具体任务，这是全国首份以碳市场能力提升为主题的专项行动方案，包括培育碳市场参与主体、提升碳排放数据质量、规范碳资产开发交易、推动碳金融创新发展、提升发展低碳化水平等，是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促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重要支撑。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燃气输配、销售，城市燃气工程施工、综合服务及综合能源等业务。公司核心业务是在特许经营权或独家经营区域范围内的城市燃气运营业务，包括城市燃气输配、销售，城市燃气工程施工。公司城市燃气运营业务的主要经营区域位于成都市绕城区域内、高新区部分区域、东部新区部分区域、郫都区部分区域、新都区部分区域、温江区部分区域及新津区、金堂县部分区域、龙泉驿区部分区域。母公司主要负责天然气统一采购及绕城区域内、高新区部分区

域的天然气销售及天然气安装；金堂分公司主要负责金堂县部分区域天然气销售及天然气安装；控股子公司新创燃气、凯能燃气、新繁燃气、大丰燃气、威达燃气、唐昌燃气、华新燃气、成天燃气主要负责新都区、温江区、郫都区和新津区、龙泉驿区的部分区域天然气销售及天然气安装。除天然气销售及安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燃气发展、公集公司及孙公司彭州蜀元亦经营车用天然气充装业务。

（二）经营模式

1. 天然气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从上游天然气生产及销售单位（主要为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中石化西南油气分公司）采购气源后，经过公司建设或运营的天然气支线管道、门站、储配站、各级输配管网，向居民、商业、工业和加气站等终端用户销售。燃气配气价格受到所在地政府物价监管部门的监管。

2. 天然气安装业务

公司开展天然气安装工程服务的对象包括民用户、非居民用户及改造用户。公司与客户签订安装合同后，将工程劳务发包给具有相应施工资质的公司进行施工。施工单位主要提供劳务，工程类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施工过程中，公司负责监督和验收工作，施工单位负责具体施工。

3. 综合服务业务

公司基于燃气主业，以满足客户需求为导向，提供相关的产品与衍生服务的业务，主要包括：厨电燃热（即燃气具及设备销售业务）、安居（即居民采暖配套业务、定制化安装、居民报警器及自闭阀销售等业务）、保险代理等业务。

4. 综合能源业务

公司主动加速融入低碳可持续发展进程，积极探索和拓展综合能源业务，以用能客户需求为导向，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方位、定制化”解决方案的能源服务，即对传统的电热冷气水等能源进行系统整合，结合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技术，在工业园区、综合体、医院、学校、酒店、写字楼等能源应用领域，实现供气、供暖、供冷、供电等多能协同供应和能源综合梯级利用，提高能源利用效率，降低用能成本。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7,199,372,731.96	6,634,568,087.03	8.51	6,649,914,191.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52,751,557.49	3,911,047,984.56	6.18	3,639,883,911.69
营业收入	4,835,441,091.37	4,381,483,011.00	10.36	4,167,991,29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549,955.24	488,772,864.47	0.57	414,112,31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6,399,458.00	457,878,669.56	-2.51	380,927,445.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372,944.68	649,121,015.67	10.21	482,796,67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3	13.08	减少1.25个百分点	1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5	0.55	0	0.47

/ 股)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55	0.55	0	0.4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00,021,707.28	1,063,988,779.73	854,746,926.32	1,416,683,67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676,521.35	129,270,925.49	100,490,801.65	65,111,70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7,942,384.23	112,037,626.19	89,023,574.55	57,395,87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251,771.21	281,725,489.39	217,693,755.96	39,701,928.12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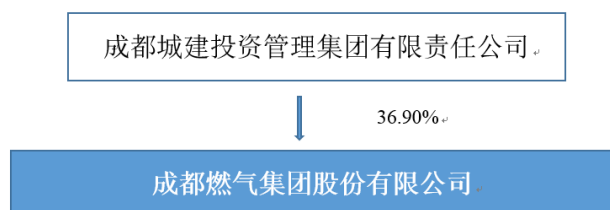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7,0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24,2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28,000,000	36.90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润燃气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0	288,000,000	32.4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人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0	104,000,000	11.7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人
程传波	2,387,200	2,387,200	0.27	0	无	0	境内自

							然人
夏顺东	55,900	1,925,045	0.2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贵国	473,900	1,430,000	0.1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余成君	954,600	1,139,000	0.1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耿生新	117,424	1,026,300	0.1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艳芬	132,600	727,000	0.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晓燕	303,500	516,4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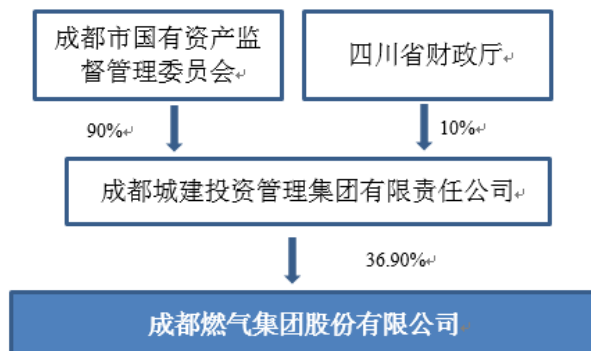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主要经营指标成功实现稳中求进、逆势企稳，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483,544.11万元，同比增加45,395.81万元，增幅10.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9,155.00万元，同比增加277.71万元，增幅0.57%。公司销气量略有回落，较上年同期下降1.79%，全年向经营区域供应燃气共计16.52亿m³。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